

# 广东省会计学会文件

粤会学会〔2021〕15号

## 广东省会计学会关于组建高端会计人才工作 委员会的通知

为聚拢在粤高端会计人才力量，进一步发挥高端会计人才的才智优势，促进我省会计实务研究、学术交流，推动会计人才队伍建设，更好地为我省会计管理研究与发展出谋划策，广东省会计学会立足学术社团的桥梁纽带作用，决定面向全省征集会计专家人选，组建“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基本职责

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人才工作委员会）是省会计学会的内设机构，其工作职责为：负责在粤工作的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和省高端会计人才（统称为“高端会

计人才”）的沟通协调，组织和推动高端会计人才开展业务研讨、学术交流、知识更新培训和咨询服务活动等。

## **二、成员条件**

1. 入选财政部、中央各部委、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举办的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且已毕业的高端会计人才。

2. 会计名家或获广东省会计学会特别邀请的其他高端会计人才。

## **三、工作依据及主要工作职责**

**（一）工作依据。**人才工作委员会按照《广东省会计学会章程》和《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工作规程（试行）》（附件1）开展工作。

### **（二）主要工作职责**

1. 组织发挥会计人才的专业优势，开展面向会计理论与实务工作者的咨询服务活动，推进会计理论创新、会计实务创新和会计文化创新。

2. 承担会计管理、咨询任务，为政府经济活动提供决策咨询、评审、财务管理、会计研究等服务。

3. 搭建会计人才沟通交流平台，创新服务方式，促进高端人才业务研讨、学术交流、知识更新和能力持续提升。

4. 承接省会计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会计管理和改革的实务性研究事项。

#### 四、加入程序

(一) **申请**。符合条件且有意向加入的人员，可填写《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成员申请表》(附件2)，经单位审核加盖公章后，连同申请人身份证及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毕业证书的扫描件一并报送省会计学会(秘书处)。

(二) **审核**。省会计学会(秘书处)对申请人进行审核，对符合条件的人员提交常务理事会审议，确定人才工作委员会名单，由省会计学会对外公布。

####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83170302、83170310、83170400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仓边路26号 省财政厅仓边路办公楼2楼

电子邮箱：gdkjxh@foxmail.com

- 附件：1. 《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工作规程(试行)》
2. 《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专家申请表》







# 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 工作规程（试行）

为更好地发挥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人才工作委员会”）服务经济发展和社会管理的实质性作用，根据《广东省会计学会章程》，制定本规程。

**第一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是广东省会计学会（以下简称省会计学会）的内设机构，是在粤高端会计人才的能力提升平台、专业交流平台、社会服务平台。

高端会计人才是指由入选财政部、中央各部委、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举办的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且已毕业的高端会计人才。

**第二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的宗旨是“高端引领，务实创新，以用为本，服务社会”，报经省会计学会（秘书处）批准（或备案）后，对外以省会计学会的名义开展活动。

**第三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的工作职责是负责在粤工作的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和省高端会计人才沟通协调，组织和推动高端会计人才开展业务研讨、学术交流、知识更新培训和咨询服务活动等。

**第四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设主任委员 1 名，由省会计学会秘书长或副秘书长兼任，副主任委员若干名，人选由省会计学会（秘



秘书处)提名,提交常务理事会议通过后,由省会计学会予以公布。

**第五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设若干专业小组,凡加入省会计学会的高端会计人才,按照其专业背景、服务领域,结合本人意愿编入相应的专业小组并开展工作。

**第六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全体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根据工作需要或各专业小组提议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和举办各项业务活动,专题会议和各项业务活动的参加人员按工作需要确定。

全体会议主要讨论审议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方案、年度工作报告等重大事项,以及各专业小组征集到的需经全体会议讨论审议的事项。

专题会议或各项业务活动主要包括:开展课题研究、组织学术交流、举办业务培训和进行咨询服务等。

**第七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实行工作会议报告制度。及时做好全体会议、专题会议和各项业务活动的备案及总结工作。人才工作委员会须在会议或活动开始 20 个工作日内将计划书或日程报省会计学会(秘书处)备案;在会议或活动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工作总结书面材料报送省会计学会(秘书处);年度工作总结于年度终了 20 个工作日内报送省会计学会(秘书处)。

**第八条** 建立档案管理制度。应当指定专人负责会议和各项活动的文字记录、资料整理,在年度终了 30 个工作日内装订成册,报送省会计学会(秘书处)存档备查。

## **第九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的主要工作任务

1. 组织发挥会计人才的专业优势，开展面向会计理论与实务工作者的咨询服务活动，推进会计理论创新、会计实务创新和会计文化创新。

2. 承担会计管理、咨询任务，为政府经济活动提供决策咨询、评审、财务管理、会计研究等服务。

3. 搭建会计人才沟通交流平台，创新服务方式，促进高端人才业务研讨、学术交流、知识更新和能力持续提升。

4. 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行管理机制；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向省会计学会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报送专项工作报告和年度工作总结。

5. 承接省会计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会计管理和改革的实务性研究事项；做好省会计行政主管部门和省会计学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第十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的工作纪律

1. 遵守会计职业道德和学术规范。

2. 不得组织举办营利性活动；未经批准（或备案）不得以省会计学会和人才工作委员会的名义开展任何与履行工作职责无关的活动。

3. 按时参加人才工作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参加时，必须履行请假手续。

4. 主动参加人才工作委员会举办的业务研讨、学术交流和咨

询服务等活动。

5. 积极完成人才工作委员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第十一条** 人才工作委员会实行动态管理。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承担相关工作的可申请退出；违反人才工作委员会工作纪律或者有严重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的，经省会计学会（秘书处）报常务理事会议审议后取消资格。

**第十二条** 本工作规程由省会计学会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 2

## 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 成员申请表

申请人姓名: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广东省会计学会印制

## 填表说明

1. 表内所列项目，由申请人如实填写，并对所填情况的真实性负责。
2. 申请人没有表内对应项目的，可填写“无”。
3. 表内的年、月、日使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
4. “学习经历”从大学填写，须写清楚参加主要学习（培训）的起止时间。
5. “工作经历”含基层锻炼、挂职经历和驻外工作经历。
6. “所在单位意见”须由申请人所在单位对申请人填写内容进行审核，并由本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同意推荐，加盖单位公章。
7. “照片”用近期二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

姓名			性别		(近期2寸免冠正面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入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参加财务工作时间			本岗位任职时间		
学历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位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及专业		
专业技术职称			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毕业时间		
业务专长(可复选)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会计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会计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会计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会计师 <input type="checkbox"/> 民间非盈利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内部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计信息化			
手机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通讯地址		
学习培训经历					
工作经历					



业绩成果

学术成果

所获奖项	
所在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备注	

